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 临一059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6名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参与了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2 临一061）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2 临一062）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董事会认为：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同意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费用共计 7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在湖南省湘潭市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